

清代訓詁學「以聲求義」法之思維理路 及其對訓詁專著編撰之影響

陳志峰*

摘要

有清一代，訓詁學之發展，成果蔚為大觀，舉凡理論之闡述、方法之運用乃至訓詁之實踐，無不超軼前代，彬彬大盛，論者莫不知之。然清代訓詁學之發展，其間是否有一指導思維以提供論述之基礎？又如何開展？如何落實至具體訓詁著作上？迄今並未有相關學者加以論述。

細察清代訓詁學之發展，實以「訓詁之旨，本於聲音」為主要脈絡；其背後乃以〈繫辭〉「以簡馭繁」之思維為指導，乃清代訓詁學家研究之共相。本文以勾稽訓詁方法、理論背後所隱含之思維理路，藉以觀察清代訓詁學者如何結合〈繫辭〉之思維，而突出古漢語之訓詁以「聲音」為核心。旨在以宏觀之視野，考察清代訓詁學最重要之「以聲求義」法背後所隱含之基礎思維，及其對訓詁專著編撰之影響。

關鍵詞：訓詁學、以聲求義、〈繫辭〉、訓詁著作、訓詁思想

* 臺灣世新大學中國文學系助理教授。

一、前言

中國訓詁學之發展，有清一代，成就最稱卓犖；三百年間，訓詁學發展之成果蔚為大觀，舉凡理論之闡述、方法之運用乃至訓詁之實踐，無不超軼前代，啟迪後來，彬彬大盛，論者莫不知之。然考諸近現代研究之相關著作，撰為「訓詁學史」、「小學史」一類著作，雖名為「史」，而多流於學術表象之敘述；若為單篇文章、專書之一章之類，則多細究單一學者、單一著作或單一議題進行抉發。前者眼界雖廣，可得學術流變之樣況，而所論不深，難究其理；後者焦點集中，可盡於闡述以得個別人物、議題之精要，而失於共時發展之共相。清代訓詁學發展之成就，在不同訓詁學者之學術成果，往往可得相似之內涵，然其背後所蘊含之理路思維，是否有一普遍或具有指導性之原則，則罕見論述。

自顧炎武、方以智提倡通過「考文知音」、「通古音」以尋得經書與文字之古義伊始，啟後代學者以大道，而使訓詁學之發展，波瀾壯闊，底於大成，流風所致，延及晚近。細察清代訓詁學之發展，實有一主要脈絡引導清代學者對訓詁理論加以深化、對訓詁方法科學運用，並落實至具體之訓詁實踐，一言以蔽之，曰「訓詁之旨，本於聲音」。相關論者，數不在少，而多流於客觀表象之敘述，於其形成之原理、具體之實踐，猶有未逮；其間是否有一指導之思維，提供其論述之依據，亦未有所深究。

「以聲求義」作為清代訓詁學最重要之訓詁方法，論者不在少見，然而多就此一方法本身之施用進行闡發，並未從此一方法背後所蘊含之事理，深入討論。何以如此？其因或可歸納為二點：其一，此前研究者並未深入思考，是以無所論述；其二，此前研究者或曾思考過，然所論之結果，或未引起注意，或所論未深。據筆者檢閱所得，言及此一問題者，唯有日本學者濱口富士雄〈王念孫訓詁之意義〉一文略有提及，其文指出王念孫「相信經書紛雜多樣的語脈中重疊著古音分部極其單純的原理性質」，並援引王念孫最重要之訓詁文章〈廣雅疏證自序〉之語：「詁訓之旨，本於聲音，故有聲同字異、聲近義同，雖或類聚群分，實亦同條共貫。」濱口富士雄以為王念孫引及《論語》「本立而道生」、〈繫辭上傳〉等語，而認為「從訓詁之事實來看，古音分部是一『易簡』之原理；從古音部分看似錯綜複雜的語言現象中，王念孫指出它的條理和秩序。」¹濱口富士雄所論，眼界頗為獨到，然卻未引起其他學者重視。本文即受此啟發，爰有深思：王念孫乃清代最重要之訓詁學者之一，其訓詁思維之中若果如濱口富士雄所論，則其餘重要之同代訓詁學者，是

¹ 濱口富士雄著，盧秀滿譯：〈王念孫訓詁之意義〉，《中國文哲通訊》，第10卷第1期，(2000)頁116-118。

否具有此一現象？何以如此？其具體實況又為如何？實皆有待闡發。

古人著述立說，或有援引古代經典用語於個人著作，往往與其思想有所關係，設使研究語言文字學者，如許慎等具代表性經師，若是偶然引及〈繫辭〉隻言片語，或不足以代表許慎及其以後重要之學者如何從〈繫辭〉之思維獲得啟發；然若同一時代之諸多重要學者多方引及〈繫辭〉關鍵文句，而開展訓詁思想與運用，則〈繫辭〉所蘊思維理路，應能與其所敘述之語言文字思想若合符節，對語言文字學研究者，宜有若干原理上之啟導作用。

本文之作，不以單純訓詁方法之運用為主要內涵，轉為勾稽訓詁方法、理論背後所隱含之思維理路，藉以觀察清代訓詁學者如何結合〈繫辭〉之思維，突出古漢語之訓詁，為何以「聲音」為其核心？故旨在以宏觀之視野，考察清代訓詁學最重要之方法「以聲求義」背後所隱含之基礎思維。首先論述從許慎《說文解字》以來，援引〈繫辭〉思維，以部首之簡為匯歸繁雜字群之依據；此一思想迄清代轉以「聲音」為核心，用以研究紛繁之語言，從而發展出中國訓詁學史上之黃金時代。其次，轉入探討清代訓詁學之具體研究，如何結合「以簡馭繁」之思維理路，用以研究語言現象之內涵。最後，透過〈繫辭〉所蘊含「以簡馭繁」之思想與「訓詁之旨，本於聲音」之方法，如何為清代訓詁學代表學者所運用，進而影響其訓詁理論之闡述與訓詁專著體例之編排。

二、從「以形求義」到「以聲求義」：小學家引〈繫辭〉之思維轉換

（一）許慎引〈繫辭〉思維以治文字

人類社會始於原初之簡，其後由簡趨繁，漸於雜多，其間演變規律之有無、變化之探索等問題，遂為古代聖賢慧智之人專力探討之方向。〈繫辭傳〉云：

夫《易》，聖人之所以極深而研幾也。唯深也，故能通天下之志；唯幾也，故

能成天下之務；唯神也，故不疾而速、不行而至。²

聖人藉《易》以窺天下世事演變之跡，用以教化，³則《易》之為書，於天下紛雜衍化之規律，必有措意。聖人既以《易》求規則，其對象為天地萬物，用以教化天下，則此思維若轉移於具有紛然雜亂之對象，則有識者亦以此思維尋求規律，將對象轉為語言文字，令其條分縷析，理之所趨，宜有共向。

古人引書，往往因其義理有資於個人學說或思想之開展，遂引事類相同之譬與思理相近之語，以為開展思考之助。《文心雕龍·事類》謂「事類者，蓋文章之外，據事以類義，援古以證今者也」、「明理引乎成辭，徵義舉乎人事，迺聖賢之鴻謨，經籍之通矩也」，⁴堪為知言。李謐〈明堂制度論〉云：

余謂：論事辨物，當取正于經典之真文；援證定疑，必有驗于周孔之遺訓，然後可以稱準的矣。⁵

則經典文字之引用，其意義內涵與論說者之思想，應當有相同之理趣。據引用者引用之文，或可由此探索其論說建立之核心內涵。

胡奇光提及：

許慎〈說文序〉引用《易·繫辭》「至嘖不可亂」一語，說明「分別部居，不相雜廁也」的條例。……他（按：謂段玉裁）在〈六書音均表·古十七部諧聲表〉裡，也引用「至嘖而不可亂」一語，說明「同諧聲必同部也」的道理。王念孫亦然。他在〈廣雅疏證序〉也引用「至嘖而不可亂」一語，來說明「故訓之指，本於聲音。……今則就古音以求古義，引申觸類，不限形體」的原理。引語相同，用意有別，為的是區分「段王之學」與「許鄭之學」的基本界限。⁶

胡奇光以為許慎〈說文序〉引用〈繫辭〉「至嘖不可亂」一語，用意在於說明建立五百四

² 據〔清〕阮元校刊：《十三經注疏》所收《周易注疏》本，（臺北：藝文印書館影印清嘉慶二十年江西南昌府學刊本，1993），卷7，頁155。下引〈繫辭〉文字，悉據此本，不另出注。

³ 廖名春云：「《周易》蘊藏著深刻的道理，聖人以它來通曉天下的志向；它能顯示事物變化的苗頭，聖人以它來成就天下的事業；它有求必應，非常神速，聖人以此來教化天下的百姓。按此來說，《周易》又是聖人探求事物變化的方向，用來治理天下、教化百姓的典籍。」《《周易》經傳與易學史新論》，（濟南：齊魯書社，2001），頁323。

⁴ 〔梁〕劉勰撰、范文瀾注：《文心雕龍注》，（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62），卷8，頁614。

⁵ 〔後魏〕李謐：〈明堂制度論〉，收入嚴可均主編：《全上古三代漢魏六朝文》，（北京：中華書局，1958）《全後魏文》，卷33，頁3677。

⁶ 胡奇光：《中國小學史》，（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頁209-210。

十部首具有將繁複之漢字，建立一套歸納方法之功用，此可略再斟酌：據許慎原意，許慎引「至嘖不可亂」之前乃「蓋文字者，經藝之本，王政之始。前人所以垂後，後人所以識古。故曰：『本立而道生。』知天下之至嘖而不可亂也」，是以「至嘖不可亂」是果，而此前論文字之功用是因，旨在強調文字在創立之後，始知宇宙萬物之奧妙，而不致混淆。據此知胡奇光以「至嘖不可亂」說明「分別部居，不相雜廁」，不無違失許意。⁷然胡氏進一步指出，段玉裁〈六書音均表〉、王念孫〈廣雅疏證自序〉中亦曾引及，唯所指涉之對象乃轉為古韻十七部與上古聲韻，用以代表「諧聲必同部」、「故訓之旨，本於聲音」等內涵，此實顯現中國小學研究根本精神之轉變，亦是中國訓詁學史研究思維之一大變革。胡氏之說，深有見地，然猶可再深論。

許慎以部首統領《說文》所收篆字，其目的隱涵於所引〈繫辭〉之語，要言之，「以簡馭繁」而已。〈說文解字序〉所謂：「其建首也，立一為耑，方以類聚，物以群分。同條牽屬，共理相貫。」⁸即見此理。劉葉秋《中國字典史略》由字典編撰之角度論云：

全書分為五百四十部，使紛紜複雜的文字，初步有了門類可歸。這是許慎的一個創造性的發明。……而五百四十部的順序排列，也大致是「據形系聯」。⁹

以部首為編排體例，乃是許慎所獨創，固無疑義，而五百四十部首之間之關係，則依形體遠近關係為次。易言之，部首之功能為歸字，本身即具安排文字部居之用，故部首與部首之間、同部首之字與字之間，本身實亦體現出另一種次序，使《說文解字》一書體例，皆有次序系統。許慎〈說文解字序〉謂「稽譏其說，將以理羣類，解謬誤，曉學者，達神旨」，段玉裁《注》云「因形以得其義與音，而不為穿鑿」、「皆以文字之說，說其條理」、「說形、說音、說義有謬誤者，皆得解判之」、「使學者通僚於文字之形、之音、之義」云云，¹⁰概可見許慎之書所以以形統字之意，皆欲以系統、條理研治繁雜之文字問題。然則許慎編撰《說文解字》伊始，必早已確立如何透過系統且有行之有效之方式，將既有之複雜文字納入此一系統，甚而未來再造之字，亦以此理例，類聚群分、同條共貫。

許慎所治者乃文字形體構造，因而部首之分，自亦屬形之範疇。自既有之文字系統，抽繹出其共同條理，以統御相關之字群，當即〈說文解字序〉所稱「分別部居，不相雜廁」之意，歷來註解者唯有段玉裁所論，最能概括義例，而得學理意蘊。段玉裁注此序二句云：

⁷ 本文案：此段對胡奇光意見之斟酌，謹據審查人審查意見改訂。

⁸ 據〔漢〕許慎著、段玉裁注：《說文解字注》（臺北：漢京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影印經韻樓藏版，1985），15卷上，頁781。下引《說文解字》正文與注文，皆據此本。

⁹ 劉葉秋：《中國字典史略》，（北京：中華書局，1983），頁20。

¹⁰ 上引許慎〈說文解字序〉與段《注》之語，悉見：《說文解字注》，15卷上，頁764。

許君以為音生於義，義著於形。聖人之造字，有義以有音，有音以有形；學者之識字，必審形以知音，審音以知義。聖人造字，實自像形始。故合所有之字，分別其部為五百四十，每部各建一首，而同首者則曰「凡某之屬皆从某」，於是形立而音義易明，凡字必有所屬之首，五百四十字可以統攝天下古今之字，此前古未有之書，許君之所獨創，若網在綱、如裘挈領，討原以納流，執要以說詳。……顏黃門曰：「其書隳樞有條例，剖析窮根原，不信其說，則冥冥不知一點一畫有何意焉。」此取為知許者矣。蓋舉一形以統眾形，所謂「隳樞有條例」也；就形以說音義，所謂「剖析窮根原」也。¹¹

文字有形、音、義三層，大凡文字未造，先有音義，而音又所以達義，此段玉裁論許慎文字形音義形成次序之觀點。段又論許慎創造部首之意，正在於「如裘挈領，討原以納流，執要以說詳」，此說正說明「分別部居」最重要之目的；復言「舉一形以統眾形」，凡此諸論，意旨皆同。其說「領」、「原」、「要」、「一」，皆部首之用，為「簡」；其謂「裘」、「流」、「詳」、「眾」，皆部首所統之字，為「繁」。然則段玉裁所論許慎部首之功，正是「因簡馭繁」之理。故知許慎引〈繫辭〉「至賾不可亂」句，實即以文字而運用此思維，以處理紛雜萬物之現象。

許慎〈說文解字序〉又云：

蓋文字者，經藝之本，王政之始，前人所以垂後，後人所以識古，故曰「本立而道生」、「知天下之至賾而不可亂也」。¹²

許慎以文字之用在於「經藝」與「王政」，更是古人與今人、前人與後人得以有所傳承延續之根本，此根本亦對紛雜之世界萬物具有理序作用。

從許慎〈說文解字序〉與段玉裁之注解而觀，面對龐大複雜之文字數量，必須從繁複中尋得一套規律，用以統括。許慎所採取之方式，乃以部首偏旁作為歸字依據，其解釋文字之法，則透過解析文字構件，尋得造字本義。此一方法，影響中國語言文字學史長達千餘年，而《說文解字》對於文字之解說尤為經師說經之圭臬。

許慎〈說文解字序〉中，不僅援引〈繫辭〉而化用為「知天下之至賾而不可亂也」之語，其〈序〉開頭敘述文字創造之端，述及伏羲作「易八卦」之傳說，即整段摘取〈繫辭〉。〈說文解字序〉開頭說直言「敘曰」，而不標明「《易》曰」或「〈繫辭〉曰」，當因彼

¹¹ 《說文解字注》，15卷上，頁764。

¹² 《說文解字注》，15卷上，頁763。

時學者皆知故實，不必一一表明，乃古人引文有其背景與習慣。若以許慎非有意引用〈繫辭〉，恐非事實。是以，〈繫辭〉所蘊含之思想，應當啟示許慎，而將其運用於語言文字之學之研究中。

(二) 清代訓詁學者對許慎所引〈繫辭〉思維之轉換

學術發展由學理粗具臻至成熟，所費時程，不可以道里記。以傳統中國小學為例：從許慎立五百四十部首、歸建九三五三正篆字而創製《說文解字》，此以解析文字形體、訓釋經典文字疑義之訓詁方法，¹³深刻影響中國小學理論之發展與經典解釋，實漢代小學發展最重要之成果。方法本身，或無是非問題，然清代以前小學家受其影響之深，實亦顯示此一方法有其特殊之學術意義與實踐功能。¹⁴設使中國語言文字學史一直為此一訓詁方法所主導，則此一學術內涵必然走至極限，而有所侷限，難以開展出學術新風貌。然而窮則變，變則通，學術發展，亦復如是。自宋代吳棫開啟古韻分部之研究，「將上古音作為專門學科來進行研究」以來，¹⁵學者漸知將古音學研究成果導入經典解釋中，¹⁶至清代而底於大成。

及於顧炎武倡「讀九經自考文始，考文自知音始」、方以智倡「欲通古義，先通古音」、「以音通古義之原」以來，在許慎《說文》以形說義之基礎之上，轉又開展出清代訓詁學上「以聲求義」之大道，為中國語言文字之學走向近現代學術，提供指導作用。¹⁷從東漢

¹³ 段玉裁於〈說文解字序〉「庶有達者，理而董之」句注云：「許書以形為主，因形以說音、說義。其說義與他書絕不同者，他書多假借，則字多非本義；許惟就字說其本義。」《說文解字注》，15卷下，頁784。段又於「一」字下注云：「以字形為書，俾學者因形以考音與義，實始於許，功莫大焉。」《說文解字注》，1篇上，頁1。

¹⁴ 許慎以形說義之法，雖據小篆字形，於甲金文等未必相通，自學術史觀點而論其影響，亦有不可抹滅之意義。龍宇純先生云：「《說文》一書網羅了當日所有的小篆、籀文、古文等古代文字，著眼於本形本義，保存了當時的文字說解，不僅為第一部文字學巨著，實際上兩千年來的文字學，大體即是《說文》之學。雖然因為受到小篆字形的限制，說解不能盡與造字原意相契合；古文字的研究成績，許多地方已經取代其地位，但此書至少仍是研習古文字的基礎，故其歷史地位是首屈一指的。」《中國文字學(定本)》，(臺北：五四書店，1996)，頁412。

¹⁵ 參何九盈：《中國古代語言學史》，(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6)，頁161。

¹⁶ 近代研究者多謂訓詁學上聲義關係之討論乃清代學者開其先，實非的論，清代中葉訓詁大師錢大昕早已肯定吳棫之貢獻，其〈跋吳棫《韻補》〉云：「才老博考古音以補今韻之闕，雖未能盡得六書諧聲之原本，而後儒因是知援《詩》、《易》、《楚辭》以求古音之正，其功已不細。古人依聲寓義，唐宋久失其傳，而才老獨知之，可謂好學深思者矣。」文見錢大昕著：《潛研堂文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卷27，頁473。

¹⁷ 李建國云：「在文字形音義的考證中，聲音是關鍵，必以古音才能得古義。顧氏『考文自知音始』，是抓住了要害」、「清代訓詁學之復興，從學術發展自身而言，正得力於顧氏首倡之古音學及考據方法。」《漢語訓詁史》，(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2002)，頁229、231。胡奇光論方以智則云：「《通雅》為清

許慎迄於晚明清初，一千餘年間小學發展所研究之對象，無非載於文獻之語言文字，然研究視野與觀點之核心，則漸有轉移。許慎既立五百四十部首，以統文字，則此部首之積極目的乃在統攝所轄字群。及於顧、方以降，以字形部首之地位漸為古音取代，其後戴震、高郵二王父子、段玉裁、阮元、焦循、黃承吉等學者，恢闊其說而衍述之，轉而為以古聲母、古韻部為主導，流風所被，延及晚清民初，俞樾、孫詒讓、章太炎、劉師培、黃侃、沈兼士與楊樹達等，其治訓詁亦主於聲音。清代訓詁學最重要之精神與成就乃在「以聲求義，不限形體」，論者多以為此乃清代語文學最大之成就。¹⁸胡奇光概要指出：

從許慎到段王一千七百多年間，我國語文的指導思想發生了根本的轉變：從主張以字形為依據闡明本義到倡導以聲韻為關鍵進行名物訓詁。¹⁹

《說文解字》分五百四十部首，依形系聯，此一歸字方法影響中國字書之編排一千餘年，甚而影響中國訓詁學者之研究甚深。及至清代，學者研治訓詁之學，卻有根本之轉變。此一轉變是否有其思維理路可循？除「以聲求義」之訓詁方法外，具體之影響層面如何？仍有待一步深論。

作為現代語言學家，王力從語言學之立場回顧中國訓詁學發展，總結云：

文字本來只是語言的代用品。文字如果脫離了有聲語言的關係，那就失去了文字的性質。但是，古代的文字學家們並不懂得這個道理。彷彿文字是直接表示概念的；同一個概念必須有固定的寫法。意符似乎是很重要的東西；一個字如果不具備某種意符，彷彿就不能代表某種概念。這種重形不重音的觀點，控制著一千七百年的中國文字學（原注：從許慎時代到段玉裁、王念孫的時代）。直到段玉裁、王念孫才衝破了這個藩籬。文字既是代表有聲語言的，同音的字就有同義的可能：不但同聲符、不同意符的字可以同義；甚至意符、聲符都不同，只要音同或音近，也還可能是同義的。²⁰

文字所以記載語言，而語言目的在於表義，自許慎之後以迄清代以前，千餘年間，語言文

代學者作了一次通過文字訓詁去溝通自然科學、社會科學的示範；書中『以音通古義之原』一語，指示著清人以音為義、探求語源的學術方向。」《中國小學史》，頁 198。

¹⁸ 如丁邦新先生〈以音求義，不限形體—論清代語文學的最大成就〉亦讚為「清儒在一百六七十年前有『以音求義，不限形體』的觀念，是劃時代的貢獻。」《中國語言學論文集》（北京：中華書局，2008），頁 527。

¹⁹ 《中國小學史》，頁 208。

²⁰ 王力《中國語言學史》，收入《王力文集》，（濟南：山東教育出版社，1990），第 12 冊，頁 195。

字學者由文字尋求其義，跳躍過真正傳達意義之聲音，而聲音實文字與意義間之樞紐；自清代段、王而後，學者始識透過文字所載之語言，以求得意義。藉由解析文字形體以求得詞義之方法，演變到以聲音為鈐鍵而求詞義之方法，實是條漫修遠之學術進展路程。王力謂至段玉裁、王念孫始越此藩籬，乃因其在古音學造詣上，遠邁前賢，又能將古音學之觀點導入訓詁學之研究，遂令清代訓詁學發展，達到空前盛況。

然若據王力之說，頗易誤以為此進展乃段、王所達致。覈諸學術史之發展，主流之形成，必始於涓細。實則在以形說義方法盛行之時，自宋代吳棫之後，便已有此嘗試，而為一潛流。如元代戴侗《六書故》即云：

至於假借，不可以形求、不可以事指、不可以意會、不可以類傳，直借彼之聲為此之聲而已耳。求諸其聲則得，求諸其文則惑，不可不知也。²¹

以此說衡諸王念孫、王引之屢言之「求諸其聲則得，求諸其文則惑」，²²戴侗實為先導。然則至古音學分部工作開始，學者將古音學觀點或成果導入訓詁學之研究，便已初有嘗試。隨著相關學術之進展，有識者亦將從中掘發類似之規律與條例，此工作不始於段玉裁、王念孫，段、王二人，特其卓著者。

考顧炎武《音學五書·音論卷中》「古人四聲一貫」條亦云：

夫一字而可以三聲、四聲，若《易》爻之上下無常，而唯變所適也。然上如其平，去如其上，入如其去，而又還如其平，是所謂「言天下之至嘖而不可惡，言天下之至動而不可亂」也。此聲音文字相生相貫、自然之理也。²³

聲音演變多途，隨時更易，研究古音者致力於尋求語言演變之規律，顧炎武論四聲一貫之理，亦引〈繫辭〉語為其思維之開展，欲求其「至嘖」與「不可亂」，以明「聲音文字相生相貫、自然之理」。此前，許慎引〈繫辭〉之思想，以部首歸建文字字群，求為文字之規律；顧炎武則以相同之思考，用以探索語言演變之理，是以有古韻十部之分合與四聲一貫之說，此則語言之規律。同引〈繫辭〉，一主於文字，一主於聲音，而清代古音學成果

²¹〔宋〕戴侗《六書故》（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6）《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第226冊小學類，頁4。

²²〔清〕王念孫《廣雅書證》卷6上「都凡也」條云：「大抵雙聲疊韻之字，其義即存乎聲，求諸其聲則得，求諸其文則惑矣。」《廣雅疏證》，（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0），高郵王氏家刻本，卷6上，頁198。王引之《經義述聞·通說上》「無慮」條，亦有相同之語。

²³〔清〕顧炎武：《音學五書》，收入《顧炎武全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1），第2冊，頁61。

之影響，及於訓詁，²⁴則〈繫辭〉之思維被導入訓詁學詞義解釋之研究，料亦勢之所趨。錢大昕《潛研堂集》〈答問〉云：

《說文》：「𡗗，大也。從大弗聲，讀若『予違汝弼』。」即此佛字。佛之訓大，猶墳之訓大，皆同位之轉聲也。毛公釋《詩》，自《爾雅》詁訓而外，多用雙聲取義，若泮為坡，苞為本，懷為和之類也。或兼取同位相近之聲，如願為每、龍為和、遡為鄉、綴為表、達為射之類也。古人詁訓之學通乎聲音，聲音之變無窮，要自有條不紊，唐以後儒家罕聞其義而支離穿鑿之解滋繁矣。²⁵

錢大昕乃清代古音學者當中，研究古聲母最具貢獻者，其代表說法見於《十駕齋養新錄》、《潛研堂文集》與《聲類》等書之中。²⁶此段言「同位之轉聲」、「雙聲取義」，皆指文獻文字之古聲母相通之現象，係錢大昕從古書語言現象歸納而得之古聲母條例。並時學者，有戴震〈轉語二十章序〉所列「同為正轉」、「位同變轉」，亦是從文字所呈現之聲母現象，歸納語言演變之規律。²⁷兩說雖異，²⁸而面對語言紛雜演變之現象，致力於追尋規律之用意，則無不同。顧炎武、錢大昕皆清楚引及〈繫辭〉「唯變所適」以借指語言演變現象之紛然雜亂，然語言與意義之關係不可割裂，是以學者必求語言之規律，而〈繫辭〉所隱含之相關思想，便成為清代重要語言文字學者慣引之對象。顧謂「一字而可以三聲、四聲，若《易》爻之上下無常」，錢則謂「聲音之變無窮」；顧言「聲音文字相生相貫」，錢則言「詁訓之學通乎聲音」。語言既如兩人所言之「唯變所適」，則顧求「自然之理」，錢求「有條不紊」，其思考脈絡也就若合符節矣。

²⁴ 何九盈謂：「古音學所取得的成就不僅使音韻學得到發展，這一成果被直接運用到文字學、訓詁學，使得文字學、訓詁學中一大批疑難問題，有了新的答案，獲得了滿意的解決。」《中國古代語言學史》，頁240。

²⁵ 〔清〕錢大昕：《潛研堂文集》，頁80。

²⁶ 對於錢大昕聲母之研究，可參李葆嘉：《清代古聲紐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第五章〈錢大昕的立論與雅音歸併模式〉所論。

²⁷ 何大安先生云：「從來沒有人像戴震一樣，認識到『轉』應該是有規則的：語音的演變，大到方言古今的差異，小到兒童母語的習得，都應該有一個放諸四海皆準的通則，『轉』用今天的話說，就是語音的演變。戴震，就是第一個提出『轉』的通則的人。」〈聲韻學中的傳統、當代與現代〉，收入《聲韻論叢》（臺北：臺灣學生書局，2001），第11輯，頁6。

²⁸ 郭晉稀云：「攷定古聲，應推錢大昕為首；聲紐通轉之理，既以戴震、錢大昕發其端，又以二人宏其績。聲學韻學本音學兩途，其用相等，但是專談韻學者多，專談聲學者少。《聲類》、《轉語》兩書的豐功偉績，論者不多。」《聲類疏證》，（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3）〈前言〉，頁2。「其言轉之正變與戴氏相同，其言位同、同位與戴氏相反，然其實則兩人相同也。」〈轉語序〉，收入廖海廷：《轉語一聲訓詞典》，（南寧：廣西人民出版社，1991），頁3。以發音部位相同者，戴震立「同位」、「正轉」之目，錢大昕則為「正轉」；發音方法發送收相同者，戴震立「位同」、「變轉」，錢大昕以為此「同位」、「變轉」，兩人差異若此。

三、清代訓詁學者「以聲求義」法對「易簡」思維之開展 及訓詁實踐

清代語言文字學之發展，成果斐然燦焉，此時代之訓詁學者，對東漢經師如許慎、鄭玄等，有極崇高之信仰，《說文解字》一書，尤為士子所必備。許慎〈說文敘〉屢引〈繫辭〉之說，貫串於其研治文字學之思考脈絡中，清代訓詁學者或因而受啟發，結合〈繫辭〉之思維，並改易許慎以來對「形」之重視，將文字之學轉為聲音之學、訓詁之學，從而建立起一套嚴密之上古聲韻系統，以為訓詁學者在「聲義關係」探討與訓詁實踐之理論依據。從許慎到清代訓詁學者，〈繫辭〉「以簡馭繁」之思維，是否又開展出不同意趣？是否更加頻繁援引〈繫辭〉之思維？如能加以探析，對於清代訓詁學理論之思考基礎，應有所助益。

傳統訓詁學雖屬小學之一，且與其經學解釋方法息息相關，可視為一種工具之學。然此種解經方法、治學工具，是否有一套思維理路在訓詁學者背後擔任指導之方向，歷來絕少有人論及。設將清代訓詁學者對於語言文字演變現象之陳述，以及研究方法之歸納，便極容易發現，〈繫辭〉所見「簡要」、「以簡馭繁」之觀點，實為清代訓詁學相當重要之指導原則。清代訓詁學者用此一思維理路，梳理文字形、音、義在古今時空因素影響下所呈現之複雜面貌，統合出以「古音」為主軸之研究主徑，為清代訓詁學之發展開拓出不同之境界。本文以下便嘗試將清代訓詁學最具代表性之學者，運用〈繫辭〉思維之實際闡述狀況，略作條陳。

（一）語言變動不居，唯變所適，知其典要，觀其會通

語言並非固定不變，乃隨時間與空間等要素而轉移，中國古代語言學家早有清楚認識，如陳第〈毛詩古音考自序〉云：「時有古今，地有南北，字有更革，音有轉移，亦勢所必至。故以今音讀古之作，不免乖刺而不入，於是悉委之叶。」²⁹〈讀詩拙言〉又云：「一郡之內，聲有不同，繫乎地者也；百年之內，語有遞轉，繫乎時者也。」³⁰時間與空間錯

²⁹ 〔明〕陳第：《毛詩古音考》，（北京：中華書局，1988），頁7。

³⁰ 〔明〕陳第：《毛詩古音考》，頁201。

綜而成為語言文字之變異，亦為訓詁之起因，則訓詁學者面對此種語言文字變化之現象，其最直截之目的，不外解決此種隔閡；³¹再進一層，則是由此諸演變歸納通則，進而形成一套方法。

傳統訓詁學研究者從傳統文獻尋求語言文字隔閡之解決方法，徐通鏘指出：

一個語言如果有碑刻銘文、文字文獻之類的資料，那麼人們也可以從中窺知語言發展的時間痕跡。這樣，語言的空間差異和書面文獻資料都可以成為觀察語言演變的時間窗口，因而在實際的研究工作中可以把這兩者結合起來去探索發展的線索和規律。³²

由古而今，語言聲音俱逝，卻見載文字於文獻，是以就文獻之語言，從時間與空間兩層進行歸納語言演變之發展線索，最為簡當。然徐通鏘同時又指出傳統語言學者之侷限，以為：

我們的先輩雖然在語言的發展中分出時間和空間兩方面，但是並沒有意識到這兩個方面的內在關係，不認識語言的地域差異在語言史研究中的價值。因此，傳統的音韻研究只注意書面材料，想從這些材料的分析中清理出語音發展的歷史。³³

每一時代之學術發展，必有其侷限，傳統語言文字學研究者之研究限制若此，殆無可厚非。然卻往往有超乎時代學術之條件者在，清代眾多語言文字學家中，程瑤田堪為異數。程瑤田已將書面文字所承載之語言，擴充至存活語言，從中探討出語言演變之時、空之內在聯繫關係。與同時訓詁學者相較，如戴震、段玉裁、王念孫等人，悉從書面文獻中取得卓越之古音學成就，雖然程瑤田於此未有立說，卻反而跳脫書面文獻之限制。程瑤田〈果羸轉語記〉云：

雙聲疊韻之不可為典要，而唯變所適也。聲隨形命，字依聲立，屢變其物而不

³¹ 齊佩瑢云：「訓詁既是順釋古字古言的工作，那麼，同是一國的語言文字為什麼還有古今方俗的分歧要解說呢？這都是因為語言文字是隨著時代地域而變遷的東西，時有古今，地隔南北，語文自然不能無變異，無差別。這樣，語言方面有語音、語義、語法的不同，文字方面又有體制體勢的興廢，正假的習用，再加上社會制度、人情風俗的損益改革，於是古今方國之間，就生出種種情意交通媒介上的障礙和困難。」齊佩瑢又據此時、空兩大因素，歸納出七種造成語文變異的原因，此即訓詁之起因。齊佩瑢：《訓詁學概論》，（臺北：華正書局，1999），頁 15-25。

³² 徐通鏘：《歷史語言學》，（北京：商務印務書館，1991），頁 123。

³³ 徐通鏘：《歷史語言學》，頁 124。

易其名，屢易其文而弗離其聲。物不相類也，而名或不得不類；形不相似，而天下之人皆得以是聲形之，亦遂靡或弗似也。³⁴

又云：

凡上所記，以形求之，蓋有物焉而不方；以意逆之，則變動而不居。亦或恒居其所也，見似而名隨聲義在，愚夫、愚婦之所與知，雖聖人莫或易焉者也。銘曰：轉語胡始？姑妄言之。乃釋果羸，遂以先之。何先何後，厥終厥始。如攜如取，信筆而書。來今往古，四方上下。大夫學士，老嫗稚子，典冊高文，鄙諺里語。胡不攸焉，茲為遺矩。³⁵

程瑤田此論，極為精妙，不僅高度概括語言演變之現象，更清楚點出考求其變之法，不當以形求，而當以聲求。語言演變，變動不居，此種概念，明顯化用〈繫辭〉之語：

《易》之為書也不可遠，為道也屢遷，變動不居，周流六虛，上下無常，剛柔相易，不可為典要，惟變所適。

雖然語言多變，然正如〈繫辭〉所言「初率其辭，而揆其方，既有典常」，追尋其理，亦有不變之規律在。〈果羸通義說〉論「依聲命名，蓋不可為典要」更清楚點出〈繫辭〉之思維，云：

然以字言之，「⊕」在「木」上曰果，別果於木則謂草實曰蓀。其說該備，故《玉篇》亦云：「蓀，草實也。」合二字以為言，則成雙聲疊韻。里諺所稱，雖婦人孺子，見物之果羸然者，皆知以果羸呼之。雖微草木之時，苟類是，即無不可與之以是名也，是故果羸之實栝樓。栝樓者，「瓜」之合聲。瓜，古音孤。果羸者「瓜」(原注：音孤)之合聲也。瓜之製字，象形則从「凵」而曲其中，畫為瓜形也。「果羸，蒲盧」。《爾雅》在〈釋蟲〉，《說文》以為「細腰土蜂」。《方言》云：「螻蛄，南楚或謂之蛄螻。」聖人之繫《易》，惟變所適，而

³⁴ [清]程瑤田：〈果羸轉語記〉，收入《程瑤田全集》，(合肥：黃山書社，2008)，第3冊，頁491。

³⁵ [清]程瑤田：〈果羸轉語記〉，收入《程瑤田全集》，第3冊，頁504。

況其凡乎！³⁶

〈果羸轉語記〉與〈果羸通義說〉乃以「果羸」一詞之語音為始，以聲轉為線索，旁通於天地事物命名之理，王念孫讚此文「實為訓詁家未嘗有之書，亦不可無之書」，³⁷實乃由其所敘述之學理，直指訓詁學最精要之核心一聲音。歸納程瑤田對「果羸」研究之要點有：一、事物之命名，以某聲象某物形，此聲一旦與某形之意義相結合，則異物而同形，皆可以此聲名之，此即「聲隨形命」、「見似而名隨聲義在」；二、字既載聲，聲則表義，聲音或有轉移，文字亦隨之而改，然聲音之變可以例求，文字之改不能類推，此即「字依聲立」、「屢易其文而弗離其聲」；三、聲音轉移，變動不居，而其間有軌跡可循，曰「聲轉之理」，故名「轉語」，欲求事物命名之理，不可以形求，只能以聲推，故云「屢易其文而弗離其聲」；四、語言演變繁複，而其跡象不僅留存典冊高文之文獻語言，更在鄙諺俚語之存在語言，兩者合之則得，離之則失。程瑤田〈釋蟲小記〉「螟蛉蜾蠃異聞記」條又云：

蜾蠃無定形也，螟蛉無定名也。……余豈敢謂今之所知，必勝於前人，亦不敢謂今人口中古老相受之言之必為傳譌也。夫百姓日用而不知，余更不敢謂余能知之也，相與觀乎天地之化而已矣。³⁸

此說與〈果羸轉語記〉之研究對象相類，更清楚點明藉此聲音之道，「相與觀乎天地之化」。相似之思考，又見於〈釋草小記〉「藪苻藪江藪莞_曉藪命名同異記」條：

或以形似，或以氣同，相因而呼。稱名取類，大率不可典要，而其勢有不得不相借者。觀書者於此，眼當如月，罅隙必照，其旨蓋亦微矣。³⁹

〈釋蟲小記〉「螟蛉蜾蠃異聞記」條：

夫簡策之陳言，固有存人口中之所亡者也；而其在人口中者，雖經數千百年，有非兵燹所能劫、易姓改物所能變。則其能存簡策中之所亡者，亦固不少。⁴⁰

³⁶ 〔清〕程瑤田：〈解字小記〉，《通藝錄》，收入《程瑤田全集》，第2冊，頁528。

³⁷ 〔清〕王念孫：《王石臞先生遺文集》，卷4，《高郵王氏遺書》，（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0），頁151。

³⁸ 〔清〕程瑤田：〈釋蟲小記〉，《通藝錄》，收入《程瑤田全集》，第3冊，頁281-285。

³⁹ 〔清〕程瑤田：〈釋草小記〉，收入《程瑤田全集》，第3冊，頁147。

⁴⁰ 〔清〕程瑤田：〈螟蛉蜾蠃異聞記〉，收入《程瑤田全集》，第3冊，頁491。

程瑤田從「不可為典要」之語言演變現象，歸納其「典要」之理，不徒借〈繫辭〉之思維理路以研究古代文獻之語言，更將其延伸至口語中之語言，此實清代訓詁學者所罕至，由此更可見程瑤田語言思想之特色。

〈繫辭〉又云：

《易》，窮則變，變則通，通則久。

《易》者明變化之理。設使事物窮極不通，則循變化以對，以求暢達無礙，庶可長久。程瑤田將此思想導入轉語之研究，對事物命名之理加以闡發，解決不少問題，如〈釋草小記〉「釋芸續考」條云：

《群芳譜》之言曰「芸香，一名山礬，一名椀花，一名瑒花，一名柘花，一名春桂，一名七里香。」……椀、鄭、瑒、鄧，隨地而讀方音，其字並可假借書之，總之同為一目物，亦為同為一聲而已矣。即七名中有椀花之名，字雖不見字書，而定為徒聽切，亦與瑒、鄧音相近。任昉時，椀已譌椀，今字書所收椀為椀之重文，是椀、椀、瑒、鄧、椀諸字，當其未改山礬名之先，自宋而上至於六朝，其鄉音方言並得錯舉雜呼，通作一字，……至於椀、椀、鄧、鄭、瑒諸文，則皆為椀字之別。方言信筆，不主故常，展轉相因，久之乃成典故。聲音之道，窮則變，變則通，亦自然之勢也。而拘於墟者，嘖嘖然強生分別何耶？⁴¹

同一事物，命名不同，因隨方言之變，文字寫法遂有不同，然皆為聲音之轉。程瑤田揭示事物名稱之背後，實為語言聲音之流轉，此亦是「轉語」之問題，故言「方言信筆，不主故常」，然皆為聲音之轉，若自文字字形以推求，「拘於墟者，嘖嘖然強生分別」，必有所不通，而不明「聲音之道」。程瑤田〈九穀考〉「麥」條云：

雙聲疊韻，類皆就物之形、聲、事、意形容之，而因以名其物。字隨音立，而不必有其專文，此文字之滋益，六書之妙用也。⁴²

文字日滋，則據形難以求義；以文字之聲，而求事類之義，則事物命名之理，乃可得見，

⁴¹ [清]程瑤田：〈釋草小記〉，收入《程瑤田全集》，第3冊，頁163。

⁴² [清]程瑤田：〈九穀考〉，收入《程瑤田全集》，第3冊，頁54-55。

此一思路貫串於程瑤田著作，是其訓詁學成就之一大特色。

對於傳統語言學之研究，程瑤田已能跳開古典文獻之書面語言，逐漸回歸現實語言，從中考察古今音變、東西聲轉之規律，歸納出語言演變之條例與稽考事物命名之原則，並以系統討論，實其特有之貢獻，唯歷來研究者多未言之。

程瑤田之語言思想，在清代中葉獨樹一幟，不可諱言，其研究成果固然有所侷限，然其隱含之思維理路，借〈繫辭〉之理，轉為研究語言文字之學，上升至理論層次，實有其卓越之處。

（二）方以類聚，物以群分，引申觸類，不限形體

人世社會隨時間演變而紛雜，承載人類思維之語言文字亦隨之衍化，一旦隨著時間、空間因素之交互影響，則語言文字之轉變，亦將錯綜複雜、難以理緒，〈繫辭〉云：「天尊地卑，乾坤定矣。卑高以陳，貴賤位矣。動靜有常，剛柔斷矣。方以類聚，物以群分，吉凶生矣。在天成象，在地成形，變化見矣。」天地間人事物，與時俱變，變化中又有其規則存在，此種思維比附於語言文字之發展，亦相合契。〈說文解字序〉自言「建首」之意，乃在「立一為耑，方以類聚，物以群分。同條牽屬，共理相貫。」已開語言文字學家援引〈繫辭〉之思維，以為治小學之基礎思理，據形系聯，義相聯屬，統納繁複之文字。清代訓詁學者，亦以此思想為根基，而轉換內涵。許慎既創制形書《說文》，則此書乃以形義關係為其精神，而段玉裁為之注解，更轉形為聲，以聲音治《說文》，以〈六書音均表〉作為《說文解字注》以聲求義之理論依據。段玉裁〈六書音均表·三〉「古十七部合用類分表」云：

《易大傳》曰：「方以類聚，物以羣分。」是之謂矣。學者誠以是求之，可以觀古音分合之理，可以求今韻轉移不同之故，可以綜經傳假借、轉注之用，可以通五方言語清濁輕重之不齊。⁴³

此為第三表，在古韻釐分為十七部之後，以古韻十七部可用以考求韻部之異同遠近，與六書之假借轉注。⁴⁴此文引〈繫辭傳〉「方以類聚，物以群分」，用以說明古音現象之複雜，

⁴³ [清]段玉裁：〈六書音均表〉，《說文解字注》，頁 829。

⁴⁴ 陳新雄先生云：「古韻既分為十七部矣，然彼此兩部，奔侈互輸，韻相交涉，於是取十七部，詳其斂侈，識其音變，察其高下遲速，因其所合之多寡及異平同入之處，依其次弟分為六類，求之同類為近，異類為遠，以明其古合韻說。」《古音學發微》，（臺北：文史哲出版社，1972），頁 191。

據古韻十七部，則古今韻部轉移分合遠近之箇中條理亦可明辨。循此，則六書之中「四體二用」之轉注、假借可以考見，而不同地域之方言變化，亦將斑斑可考。王念孫〈說文解字讀敘〉亦以為：

《說文》之為書，以文字而兼聲音、訓詁者也。凡許氏「形聲」、「讀若」，皆與古音相準，或為「古之正音」，或為「古之合音」。方以類聚，物以群分，循而考之，各有條理。不得其遠近分合之故，則或執今音以疑古音，或執古之正音以疑古之合音，而聲音之學晦矣。……吾友段氏若膺，於古音之條理，察之精，剖之密，嘗為〈六書音均表〉，立十七部以綜核之。因是為《說文注》，「形聲」、「讀若」，一以十七部之遠近分合求之，而聲音之道大明。於是許氏之說正義、借義，知其典要，觀其會通，而引經與今本異者，不以本字廢借字，不以借字易本字，揆諸經義，例以本書，若合符節，而訓詁之道大明。訓詁聲音明而小學明，小學明而經學明。蓋千七百年來無此作矣。⁴⁵

王念孫亦與段玉裁同引「方以類聚，物以群分」，藉此考其條理，而重新為古韻分部之遠近分合，擬一次序，所以明「聲音之大道」，實為段玉裁假借、轉注說之依據。《說文解字》為講本義之書，而經典文字多有引申與假借者，⁴⁶本義即為權衡，段玉裁注《說文》，針對經典文獻錯綜複雜之語言現象，進行梳理，其中泰半皆涉及聲音問題，則〈六書音均表〉雖為古韻十七部之考證，然其蘊含之用意，實乃文獻之解讀。「知其典要，觀其會通」，進而求經典義理，故云「訓詁之道大明」，俾能「訓詁聲音明而小學明，小學明而經學明」。

王念孫〈廣雅疏證序〉又云：

竊以詁訓之旨，本於聲音。故有聲同字異、聲近義同，雖或類聚群分，實亦同

⁴⁵ [清]王念孫：〈說文解字讀敘〉，收入羅振玉輯：《高郵王氏遺書》，頁133。案：今傳經韻樓《說文解字注》本作「說文解字注敘」，然《高郵王氏遺書》本則作「說文解字讀敘」，此關係段玉裁原作之《說文解字讀》540卷與隱櫟括後之《說文解字注》之因由，其細況可參陳鴻森先生：〈段玉裁《說文注》成書的另一側面—段氏學術的光與影〉，《中國文化》第41期，北京：中國文化雜誌社，2015年5月。據遺書本之王念孫撰敘時，尚名為「說文解字讀」。

⁴⁶ 假借與引申在今日學界乃屬不同概念，然清代學者亦有合而不分者，龍宇純先生云：「許君用令、長二字為假借之例，以致形成與界說的矛盾。這是因為漢儒的觀念，將語義的引申含攝在假借之中，清儒如戴震仍是這樣的想法。」〈有關古書假借的幾點淺見〉，《絲竹軒小學論集》，（北京：中華書局，2009），頁398。另外，陳新雄先生〈許慎之假借說與戴震之詮釋〉一文，亦有相類之觀點，參：《陳新雄語言學論學集》，（北京：中華書局，2010），頁150。其說甚是。戴震〈論韻書中字義答秦尚書蕙田〉云：「音聲有隨故訓而變者，則一字或數音，大致一字既定其本義，則外此音義引伸，咸六書之假借。」《戴震全書》，（合肥：黃山書社，2010），第3冊，頁338-339。段玉裁承師說，云：「令之本義發號也，長之本義久遠也，縣令縣長本無字，而由發號久遠之義引申展轉而為之，是謂假借。」《說文解字注》，15篇上，頁756。

條共貫。譬如振裘必提其領，舉網必挈其綱。故曰本立而道生，知天下之至嘖而不可亂也。此之不理，則有字別為音，音別為義，或望文虛造而違古義，或墨守成訓而匙會通，易簡之理既失，而大道多歧矣。今則就古音以求古義，引申觸類，不限形體。⁴⁷

此段文字實乃清代訓詁學最重要之理論概括，綜理王念孫之意，厥有三端：一、聲音實乃訓詁最重要之核心，亦即文中所言「提其領」、「挈其綱」，乃「本立而道生」之「本」、「易簡之理」之「理」；二、以聲音為訓詁之鈐鍵，而訓詁所以求義，透過聲音與意義之追尋，確立聲義關係，將散亂混雜之語言文字，使其各有部居，故言「類聚群分，實亦同條共貫」；三、文字隨聲而改，聲轉而文字亦異，復以文字日繁，故文字孳衍，無跡可尋，而聲音雖轉，卻有條貫，以聲音理文字，以循其共有之意義來源，此謂「就古音以求古義，引申觸類，不限形體」。〈繫辭〉云：「引而伸之，觸類而長之，天下之能事畢矣。」王念孫以此觀念，導入訓詁之研究，而「訓詁之能事畢矣」。

（三）至嘖不亂，有條不紊，因耑推究，以簡通繁

承上文所論，「訓詁之旨，本於聲音」實乃清代訓詁學最精要之概括，日本學者濱口富士雄〈王念孫訓詁之意義〉論王念孫「訓詁之本質」，以為「王念孫的訓詁學完全在經學的基礎上營造，他相信經書紛雜多樣的語脈中重疊著古音分部極其單純的原理性質。」又以為王念孫引用《論語》「本立而道生」、〈繫辭傳〉等語，乃在述明「從訓詁之事實來看，古音分部是一『易簡』之原理；從古音部分看似錯綜複雜的語言現象中，王念孫指出它的條理和秩序。」⁴⁸此說實甚具啟發性。

〈繫辭〉論天下紛然變化，循易以得其理，求其規律，得其至簡，以此易簡之理，以馭天地萬物之繁。古代學者得其啟發，將此思維轉入語言文字之研究，自許慎以迄清代諸訓詁大師，對〈繫辭〉所稱「乾以易知，坤以簡能；易則易知，簡則易從」云云，似皆能有見，而援入語言文字之探討。如《廣雅》一書，乃「義書」之屬，同訓之字列為同條，則同條之中皆為義近，義近之字群復多有聲音關係，王念孫為之疏證，以聲音之理，為之系聯，〈廣雅疏證序〉言「易簡之理既失，而大道多歧矣」，意乃肯定「易簡之理」可為訓詁思維之用，故隨即言「今則就古音以求古義，引申觸類，不限形體」，則王念孫所言訓

⁴⁷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頁1。

⁴⁸ 相關論述參見濱口富士雄著，盧秀滿譯：〈王念孫訓詁之意義〉，《中國文哲通訊》，第10卷第1期，頁116-118。

詁學「易簡之理」者，實為「古音」。《說文解字》一書乃「形書」之流，段玉裁從其諧聲偏旁，得其古韻之遠近，遂定為十七部，而以〈六書音均表〉為《說文解字注》以聲音求訓詁之理論依據，此乃《說文》學上一大變革，故王念孫〈說文解字序〉稱其書「因是為《說文注》『形聲』、『讀若』，一以十七部之遠近分合求之，而聲音之道大明」，則許慎以五百四十部首為九千餘字本義之部居依據，而段玉裁乃轉將古韻十七部為《說文》訓詁「假借」、「轉注」之依循。段玉裁《六書音均表·古十七部諧聲表》云：

六書之有諧聲，文字之所以日滋也。考周、秦有韻之文，某聲必在某部，至嘖不可亂。故視其偏旁以何字為聲，而知其因在某部，易簡而天下之理得也。⁴⁹

據偏旁所得之聲，以得古音之部，則此偏旁之聲，又為段玉裁研究古聲韻之「易簡之理」。又《說文解字注》「一」字下，段玉裁云：

《爾雅》、《方言》所以發明轉注、假借，……凡注言一部、二部、以至十七部者，謂古韻也。玉裁作〈六書音均表〉，識古韻凡十七部。自倉頡造字時，至唐、虞、三代、秦、漢、以及許叔重造《說文》曰「某聲」、曰「讀若某」者，皆條理合一不紊。……又恐學者未見《六書音均》之書，不知其所謂，乃於《說文》十五篇之後，附〈六書音均表〉五篇，俾形聲相表裏，因端推究，於古形、古音、古義可互求焉。⁵⁰

據此可知段玉裁欲以〈六書音均表〉作為「因端推究」之「端」，目的在於「因端推究」。則其以聲音之學以治訓詁，正亦以簡馭繁之一端。相同之思維又見於段玉裁〈廣雅疏證序〉：

小學有形有音有義，三者互相求，舉一可得其二。有古形，有今形；有古音，有今音；有古義，有今義，六者互相求，舉一可得其五。古今者，不定之名也。三代為古，則漢為今；漢、魏、晉為古，則唐、宋以下為今。聖人制字，有義而後有音，有音而後有形，學者之考字，因形以得其音，因音以得其義。⁵¹

⁴⁹ 〔清〕段玉裁：《說文解字注》，頁 818。

⁵⁰ 〔清〕段玉裁：《說文解字注》，1 篇上，頁 1。

⁵¹ 〔清〕段玉裁：〈王懷祖廣雅注序〉，《經韻樓集》，卷 8，《段玉裁遺書》，（臺北：大化書局，1986），下冊，頁 1006。

小學分形、音、義，又因古今而分古形、今形、古音、今音、古義、今義，由「三者互相求」而「六者互相求」，先義而有音，先音而有形，然則「音」也者，實即求義之樞紐。「因形以得其音」，則知形者所以載音；「因音以得其義」，則求義之關鍵正在於音，段玉裁此論實為清代訓詁學者在形、音、義關係討論最為精妙者。⁵²段玉裁又云：

《周官》「六書」，指事、象形、形聲、會意四者，形也；轉注、假借二者，馭形者也，音與義也。治經莫重乎得義，得義莫切於得音。⁵³

若縮合段玉裁與王念孫之相關說法，則段玉裁所謂之「舉一」、「馭形者」，即是王念孫之「提其領」、「挈其綱」、「本立而道生」，亦可謂「易簡之理」。

王引之《經義述聞·爾雅》「林丞天帝皇王后辟公侯君也」條亦云：

義則有條不紊，聲則殊塗而同歸，此《爾雅》所以為訓詁之會通也。⁵⁴

又阮元〈與郝蘭皋戶部論爾雅書〉云：

古人字從音出，喉舌之間，音之所通者簡，天下之大，言之所異者繁。……言由音聯，音在字前，聯音以為言，造字以赴音。音簡而字繁，得其簡者以通之，此聲韻文字訓詁之要也。……今子為《爾雅》之學，以聲音為主而通其訓詁，余亟許之，以為得其簡矣。以簡通繁，古今天下之言皆有部居而不越乎喉舌之地。⁵⁵

郝懿行為《爾雅義疏》所釋乃「義書」之屬，而其途徑亦與王念孫疏證《廣雅》相類，聚焦於聲音之同、近、通、轉。⁵⁶依阮元之意：音者為簡，「言之所異」與「字」皆繁，故

⁵² 王寧先生云：「翻開一部訓詁學史，從漢至清再到現代，無非是在形、音、義三個要素上下功夫，在三者的矛盾統一中提出課題和探索規律。關於這一點，清代訓詁大師段玉裁說得最清楚。……這段話（本文案：指〈廣雅疏證序〉論形音義一段）說明了『小學』是在形、音、義的關係中尋找答案，又說明了形、音、義既有橫的關係，又有縱的發展，還說明了詞義是制字的出發點，又是考字的落腳點。他與黃季剛先生所說的訓詁內容系統恰有互見之妙，是訓詁方法的一個全面概說。」《訓詁與訓詁學》，（太原：江西教育出版社，1994），頁19-20。

⁵³ 〔清〕段玉裁：〈王懷祖廣雅注序〉，《經韻樓集》，卷8，《段玉裁遺書》，下冊，頁1006。本文案：引此序之文，略不同於《廣雅疏證》書首所附，茲以《經韻樓集》為主。

⁵⁴ 〔清〕王引之：《經義述聞》，卷26，頁612。

⁵⁵ 〔清〕阮元：《學經室集》，（北京：中華書局，1992），卷5，頁124-125。

⁵⁶ 〔清〕郝懿行〈又與王伯申學使書〉云：「某近為《爾雅義疏·釋詁》一篇，尚未了畢。竊謂詁訓之學，以聲音、文字為本，轉注、假借各有部居，疏通證明，存乎了悟。前人疏義，但取博引經典以為藉徵，不知已落第二義矣。鄙意欲就古音古義中，博其指趣，要其會歸，大抵不外同、近、通、轉四科，

「得其簡而通之」，則所謂「簡」者，實即古音。故小學形音義三者，以古音為要，目的在於「以簡通繁」。阮元師承王念孫，在古音學研究上雖未立說，然其訓詁之思維，大致與其師合轍。

〈繫辭〉之思維理路一旦經由清代訓詁學者運用，轉而成為其梳理語言變化、歸納通則以成統系之指導思想。語言「變動不居」、「唯變所適」，遂令語言文字之衍化紛雜無緒，故學者從中觀其演變之跡，「知其典要」、「觀其會通」。進入文獻語言之研究，文字、聲音與意義之間關係錯綜複雜，今人藉文字以考求古義，明其「方以類聚，物以群分」，以聲音為樞紐，「就古音以求古義，引申觸類，不限形體」。聲義關係既為清代訓詁學之精髓，其根本之思維核心，一言以蔽之，實即〈繫辭〉「易簡」之理，即清代訓詁學家慣稱之「訓詁之旨，本於聲音」。

四、「訓詁之旨，本於聲音」之思維對清代訓詁專著之影響

清代訓詁學既以「訓詁之旨，本於聲音」為最重要之主要脈絡，清代經典文字之訓詁與聲近義同字群之歸納，深受此一訓詁方法之沾溉，其影響又不端在訓詁理論之闡發與文字之訓詁，其甚者乃在如何將此訓詁思維落實至具體文獻之撰作上。清代訓詁大師多有解經之作，藉此可觀其「以聲求義」方法之運用，然清代訓詁之專著，卻又往往有超乎解經之作者在。此類著作乃清代訓詁大師所創制，與其古音學之進展，有深刻之關聯，此類著作之性質，要言之：乃以音書之觀點，⁵⁷架構義書與形書。此思維理路實合於「以聲求義」法之開展，亦是「易簡」思維之落實。以下，便試舉數書，略加申說。

（一）〈轉語二十章序〉所蘊之融攝小學書之思考

古代目錄學將小學分形(字書、文字)、音(音書、音韻)、義(義書、訓詁)三類，故小學之文獻亦分而為三，彼此獨立，鮮有交涉。然至清代，小學大興，訓詁學者有意統合三

以相統系。」《曬書堂文集》，《郝懿行集》，(濟南：齊魯書社，2010)，第7冊，頁5238。郝懿行古音學造詣在清代非屬上乘，然其路數，仍屬王念孫一路。

⁵⁷ 本文言「音書」不言「韻書」，蓋因此類著作，以古聲母為統系者亦復不少。

者，成一有機之體系，此思想實自戴震始。

戴震在〈轉語二十章序〉中提出「疑於義者，以聲求之；疑於聲者，以義正之」⁵⁸之法，影響及於其弟子後學，其後漸對於此一方法有所開展。戴震〈轉語二十章序〉云：

昔人既作《爾雅》、《方言》、《釋名》，余以謂猶闕一卷書，創為是篇，用補其闕。俾疑於義者，以聲求之；疑於聲者，以義正之。說經之士，搜小學之奇觚，訪六書之逸簡，溯厥本始，其亦有樂乎此也。⁵⁹

《轉語》書今雖或不存，⁶⁰而此序在訓詁學史上卻極富啟發性。訓詁學專書中既有《爾雅》、《方言》、《釋名》等書傳世，戴震猶謂「猶闕一卷書」，據其所言，此書之訓詁思維，端在「疑於義者，以聲求之，疑於聲者，以義正之」，則可推想，此「一卷書」乃欲以聲音之觀點，統轄小學之書。《爾雅》乃訓詁之淵藪、經解之要籍；《方言》則載異域之語言，主於語言之時間、空間變異；《釋名》則求語言之所以然，為語言文字之孳乳。則戴震之「一卷書」，實欲以聲音貫串經典文獻之語言與歷史方言，以聲音明語言文字之通假、孳乳、分化、音轉等問題，則聲音與意義間之關係，遂可考知。⁶¹

進一步推求，戴震〈轉語二十章序〉所述之訓詁思維，一旦開展，便是以聲音統語言文字之文獻，此間關係，章太炎所論最中肯綮，〈論語言文字之學〉云：

以古韻讀《爾雅》、《方言》諸書，然後知此引伸假借之字，必以彼為本字。能解此者，稱為小學。若專解形體及本義者，如王荅友《說文釋例》、《說文句讀》，祇可稱為《說文》之學，不得稱為小學。若專解訓詁，而不知假借、引伸之條例者，如李巡、孫炎之說《爾雅》，郭璞之注《爾雅》、《方言》，祇可稱為《爾雅》、《方言》之學，不得稱為小學。若專解音聲，而不能應用於引伸、假借者，如鄭庠《古音辨》、顧寧人之《唐韻正》，祇可稱為古韻、唐韻之學，不可稱為

⁵⁸ 〔清〕戴震：〈轉語二十章序〉，《戴震全書》，第6冊，頁302-304。

⁵⁹ 〔清〕戴震：〈轉語二十章序〉，《戴震全書》，第6冊，頁303-304。

⁶⁰ 《轉語》成書與否，迄今未有定論，蓋因文獻不足徵故也，相關討論，可參蔡錦芳：《戴震生平與作品考論》「戴震轉語理論研究——兼及《轉語二十章》的成書問題」一節所論，（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6）。

⁶¹ 胡奇光云：「戴震『轉語說』貫徹了體系原則。劉熙《釋名》只對語詞作逐一的音訓；揚雄《方言》也僅有『轉語』的示例說明，而戴震，却已明白語言是一個系統的原理，就是說，他能從發音部位、發音方法上探索古聲母系統，同時還能擬定依據聲母系統推求語詞通轉的法則。他因此提出，要作《轉語》二十章，來補《爾雅》、《方言》之缺。」《中國小學史》，頁225。其說甚是。

小學。兼此三者，得其條貫，始於休甯戴東原氏。⁶²

據太炎之意，以古韻讀《爾雅》、《方言》諸書，始得稱小學，而《說文》之學、《爾雅》之學、古韻之學等文獻，自戴震始能「得其條貫」。唯章太炎拘於「古韻」，不及於聲，而〈轉語十章序〉所言，皆古聲母之意。⁶³

然則〈轉語十章序〉破題之言：

人之語言萬變，而聲氣之微，有自然之節限。是故六書依聲託事，假借相禪，其用至博，操之至約也。學士茫然，莫究所以。今別為二十章，各從乎聲，以原其義。⁶⁴

故此書所呈現之觀點，以古聲二十母，為「以原其義」所據，「操之至約」亦所謂「簡要」之意，「其用至博」亦所以「馭繁」之意。

（二）段玉裁、朱駿聲對形書《說文》研究之重新嘗試

《說文解字》之學，在清代大興，有「《說文》四大家」之目，王筠《說文句讀》、桂馥《說文義證》兩書體例上仍依循《說文》之次，一一疏釋；段玉裁《說文解字注》雖略依《說文》，唯其架構之精神，乃在〈六書音均表〉，與王、桂大異；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則重為編次，以《易》之卦名，名其古韻十八部。則清代《說文》四大家中，能將古音導入《說文》者，厥為段、朱二氏。

段玉裁於〈說文解字序〉「知此者稀」句下注：

其書以形為主，經之為五百四十部，以義緯之，又以音緯之。後儒苟取其義之相同相近者，各以其類為一書，其條理精密勝於《爾雅》遠矣；後儒苟各類同其聲者，介以《三百篇》之古音之部分，如是為一書，周秦漢之韻具在此矣。

⁶² 章太炎：〈論語言文字之學〉，收入《國故論衡》（北京：商務印書館出版，2010）〈附錄〉，頁209-210。

⁶³ 戴震〈轉語十章序〉與晚年所撰《聲類表》，其聲母觀點相同，俱為「古聲廿位」，參郭乃禎：《戴震〈聲類表〉研究》（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碩士論文，1997），第四章所論。

⁶⁴ 〔清〕戴震：〈轉語十章序〉，《戴震全書》，第6冊，頁302。

故許一書，可以為三書。⁶⁵

段玉裁以《說文》一書可為三書，然若以《三百篇》之古音部分，觀《說文》一書，則其聲音訓詁之理，當亦可見。段玉裁所論「古音」之部分者，實指《說文解字注》後所附之〈六書音均表〉。錢大昕〈詩經韻譜序〉云：

古人以音載義，後人區音與義而二之，聲音之不通而空談義理，吾未見其精于義也。此書出，將使海內說經之家奉為圭臬，而因文字聲音以求訓詁，古義之興有日矣，詎獨以存古音而已哉！⁶⁶

錢氏所指〈詩經韻譜〉乃〈六書音均表〉之第四表，而此表用意非僅在古音，更在「因文字聲音以求訓詁」。吳省欽〈六書音均表序〉云：

（〈六書音均表〉）冠以「六書」何也？曰：知此而古指事、象形、諧聲、會意之文舉得其部分，得其音韻，知此而古假借、轉注舉可通也，故曰「六書音均表」也。⁶⁷

段玉裁撰《說文解字注》雖為申明許慎，然其精神，則在以聲音求訓詁，故其後殿以〈六書音均表〉。戴震〈答段若膺論韻〉云：

諧聲字，半主聲，半主義。《說文》九千餘字，以義相統，今作〈諧聲表〉若盡取而列之，使以聲相統，條貫而下如譜系，則亦必傳之絕作也。⁶⁸

〈諧聲表〉乃〈六書音均表〉之第一表，戴震謂段玉裁若以此表使《說文》之字「以聲相統」，條貫如譜系，與上文所論《說文解字注》之易簡思維，實亦相同。

另又有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據羅惇衍〈說文通訓定聲序〉云：

蓋取許書《說文》九千餘文，類而區之，以聲為經，以形為緯，而訓詁則加詳

⁶⁵ [清]段玉裁：《說文解字注》，頁783。

⁶⁶ [清]錢大昕著：《潛研堂文集》，頁386。

⁶⁷ [清]吳省欽：〈六書音均表序〉，收入：《說文解字注》，〈六書音均表〉，卷首，頁802。

⁶⁸ [清]·戴震：〈答段若膺論韻〉，《聲類表》，卷首，收入《戴震全書》，頁362。

焉。⁶⁹

「以聲音為經」當謂此書之編次乃以古韻為準，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自序〉：

以字之體定一聲，以經之韻定衆聲，以通轉之理定正聲、變聲，三者皆從其朔而已。……部標十八，派以析而支以分；母列一千，聲為經而義為緯，將使讀古書者，應弦合節，無聱牙詰詘之疑；治經義者，討葉沿根，有掉臂游行之樂。⁷⁰

據此可知「部標十八」、「母列一千」，皆所以欲令讀者以聲求義，而有俾於治經。則《說文通訓定聲》一書，不徒為注《說文》爾。⁷¹

據朱駿聲所訂〈凡例〉，云：

六書形聲之字，十居其九，是編就許書五百四十部，舍形取聲，貫穿聯綴，離之為一千一百三十七母，以箸文字聲音之原，以正六朝四聲之失。⁷²

又云：

訓詁之旨，與聲音同條共貫。

朱駿聲重新編次《說文解字》之序，例以千母，又以十八部分卷，則書之本於聲音，以求訓詁，實為其核心之內涵。

（三）王引之《經傳釋詞》之編排事理

⁶⁹ 羅〈序〉收入清·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北京：中華書局，1984），臨嘯閣刻本，頁3。

⁷⁰ 〔清〕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頁7。

⁷¹ 蔡郁焄云：「書中按古韻部分卷，首列諧聲表，且每字下收錄「古韻」和「轉音」，可藉之對朱駿聲古韻學有更深入之了解，以明朱氏《說文通訓定聲》以「說文」講文字結構和造字本義及「通訓」講解字的轉注義和假借義外，別立「定聲」的用意，以補足語言史上的不足。」又云：「對於朱駿聲的古音學，即『定聲』的部份，沒有一定的瞭解，就不能明白朱氏在古韻基礎上說訓詁的方法和意義，即如朱氏所言：『若不明六書，則字無由識，不明古韻，則六書亦無由通』了。」《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之古音研究》，（國立中興大學中國文學系碩士學位論文，2007），頁236、237。此說精要可參。

⁷² 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頁13。

王引之《經傳釋詞》係清代訓詁學者研究虛詞之代表作，其卷次之編排，即依音序為定。據王力之觀察，以為：

王引之在《經傳釋詞》中，雖然沒有明顯主張聲近義通，實際上仍然貫徹了這個原則。試看他的詞條安排：卷一、卷二是影喻母字；卷三、卷四是影喻曉匣母字；卷五是見系字；卷六是端系字；卷七是來日母字；卷八是精系字；九是照系字；卷十是唇音系字。這絕不是只為了檢查的便利；主要是為了體現聲近義通的原則。⁷³

《經傳釋詞》作為訓詁書，其編次不依《說文》一系之形書以部首為據，不取《廣韻》、《平水韻》以下韻書之以四聲，不按《爾雅》類義書以義為序，竟取喉、牙、舌、齒、唇之序為編排根據，⁷⁴此方法之特殊性，目的有二：就使用者而言，方便檢索；就研究訓詁者而言，可得其聲義相通之理，不但實詞如此，虛詞亦如是。于廣元論云：

《經傳釋詞》這樣的排序法，體現了高郵王氏父子在訓詁中貫徹的以聲為綱、因聲求義、不限形體的主張和方法，這對於訓釋虛詞尤其能切中肯綮，超出前人。⁷⁵

此言「以聲為綱」，思考之起點或即受戴震〈轉語二十章序〉所啟發。于廣元又謂：

採用什麼樣的排序法，一方面是便於人們檢索，一方面更與著書本旨密切相關。⁷⁶

其所謂「本旨」，實即「訓詁之旨，本於聲音」。

王念孫師承戴震，王引之又深受念孫教導，然在王氏父子著作中，絕不見引及戴震《轉語二十章》相關說法，唯可參見者，王念孫著《方言疏證補》一卷，於戴震《方言疏

⁷³ 王力《中國語言學史》，《王力文集》，第12冊，頁203。

⁷⁴ 于廣元分小學書之編序有「形序」、「音序」與「義序」三類，《經傳釋詞》雖採音序之編排，然用意絕不同於韻書之序。說見〈《經傳釋詞》的排序法及其價值〉，《揚州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第14卷第3期（2010），頁122。

⁷⁵ 于廣元：〈《經傳釋詞》的排序法及其價值〉，《揚州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第14卷第3期，頁122。

⁷⁶ 于廣元：〈《經傳釋詞》的排序法及其價值〉，《揚州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第14卷第3期，頁122。

證》之卷一，多有斟酌。《方言疏證》一書多有論及聲轉問題，僅可據此略知王氏父子或有受戴震聲轉說之影響。⁷⁷李葆嘉採于廣元之意見，以為《經傳釋詞》以二十三聲母為序，⁷⁸則王引之當有一聲母系統，用以架構經傳虛詞，藉此以明虛詞聲義相通之理。

（四）王念孫《釋大》之以古聲母為卷次

王念孫撰有《釋大》一書，其編排方式，亦以聲母為據，據王國維考證，其古聲母數當為二十三，〈高郵王懷祖先生訓詁音韻書稿敘錄〉云：

取字之有大義者，依所隸之字母彙而釋之，并自為之注。存見、溪、羣、疑、影、喻、曉七母，凡七篇，分上下。余從雜稿中蒐得匣母一篇，草書初稿，附錄卷末，并為八篇。

又云：

今存首七篇，視全書不及三分之一，又觀先生遺稿似尚欲為〈釋始〉、〈釋君〉諸篇而未就者，殊不無俄空之憾。然雅詁之繁，固不能一一為之疏釋，先生蓋特取《爾雅》首數目釋之，以示聲義相通之理，使學者推而用之而已。然則此書苟完，〈釋始〉、〈釋君〉諸篇苟存，亦不過示後人以治訓詁之矩矱。而此殘卷足以為後人矩矱者，固與完書無以異。蓋大家之書，足以啟迪來學者，故不以完闕異也。⁷⁹

就《釋大》之卷次而言，依古聲二十三紐為次，則其聲母數與《經傳釋詞》同。⁸⁰此種編排法，旨在「以示聲義相通之理，使學者推而用之」。故《釋大》之作，乃由「雅詁之繁，不能一一為之疏釋」，故取「大」義之字群，繫以聲音，同卷則聲同而義近，欲「示後人以治訓詁之矩矱」。然則所謂「矩矱」者，所以使後人「推而用之」，其理亦在於使後人以

⁷⁷ 李葆嘉亦以為「高郵王氏父子的『一聲之轉』，源自戴震的『轉語說』」，參：《清代古聲紐學》，頁 139。

⁷⁸ 李葆嘉：《清代古聲紐學》頁 135-138。

⁷⁹ 〔清〕王國維《觀堂集林》，卷 8，收入《王國維遺書》，（上海：上海書店，1983）第 1 冊，頁 411-413。

⁸⁰ 李葆嘉引王國維所論《釋大》二十三聲，將《經傳釋詞》與《釋大》兩者觀，其聲母觀相同。參《清代古聲紐學》，頁 135-138。本文案：兩者聲母雖同，然《經傳釋詞》先喉音，次牙音，《釋大》則先牙次喉。

聲音之至「簡」，識雅詁之至「繁」，要之亦是「以簡馭繁」之意。

《釋大》完書與否，迄今尚有爭論，然據王國維所言「似尚欲為〈釋始〉、〈釋君〉諸篇而未就」，則此一系列「聲義相通」之著作，實為一欲實踐訓詁思想之撰作計畫，而此諸書乃皆以「聲音」之至簡，統理雅詁之繁雜。據王念孫之孫王壽同所撰《觀其自養齋燼餘錄》中，有「釋大」一文，語云：

然此以明轉注之說，若能因指見月，得魚忘筌，固亦不必盡羅三十六母字而後為全書，若不能即此識彼，以悟訓詁音聲之本，則雖盡羅三十六母因而推之佗字，則仍窒厄不通矣。⁸¹

王壽同定此為「明轉注之說」，⁸²而能因指見月，得魚忘筌，故不必拘於卷帙完善與否。要之，《釋大》之作，仍在使人「悟訓詁音聲之本」，王國維之說，與此略似。

（五）《經籍纂詁》之以韻為次

阮元主持之《經籍纂詁》為清代訓詁材料匯集之最重要著作，其體例依《佩文韻府》之韻次為序。錢大昕〈經籍纂詁序〉：

（阮元）手定凡例，即字而審其義，依韻而類其字。有本訓，有轉訓，次序布列，若網在綱。⁸³

一卷之中，皆為同韻；一字之義，以本訓、轉訓為序，則詞義之發展乃可概觀，故云「若網在綱」。若依此說，則阮元以韻為次，不過檢索之便，然王引之〈經籍纂詁序〉則云：

展一韻而眾字畢備，檢一字而諸流皆存，尋一訓而原書可識，所謂握六藝之鈐鍵，廓九流之潭奧者。夫訓詁之旨，本於聲音。揆厥所由，實同條共貫。……後之覽是書者，去鑿空妄談之病而稽於古，取古人之傳注而得其聲音之理，以

⁸¹ 王壽同：《觀其自養齋燼餘錄》，卷3，收入張玉範、陳秉才編：《稿本叢書》，（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96），第5冊，頁379。案：據王壽同所言，《釋大》所據為中古三十六字母，此乃王壽同之誤解，亦應以王國維所論為是，此問題筆者已另撰它文申說，茲不具論。

⁸² 王念孫、引之皆無轉注相關說法，若以其繼承戴震「轉注互訓」之說推之，則此「轉注」之意，乃在諸字群皆有「大」義，又因聲音同近，故可互訓。

⁸³ 〔清〕錢大昕：〈經籍纂詁序〉，收入阮元主編：《經籍纂詁》，（臺北：宏業書局，1993），卷首。

知其所以然；而傳注之未安者，又能博考前訓以正之，庶可傳古聖賢著書本旨且不失。⁸⁴

王引之謂「訓詁之旨，本於聲音。揆厥所由，實同條共貫」，故此書亦寓聲義相通之理。書既依韻類字，而字之訓詁解釋又先本訓、次轉訓為次，則本訓、轉訓乃至文字之正借，皆可依此同韻之字群，循其同韻，據此「聲音之理」，尋音以推，「以其所以然」，王先謙云：

余雅愛阮氏《經籍纂詁》，博而不雜，以為雖不以韻書名，而於聲音、訓詁使人借以會通韻學之指歸者，莫近乎是。⁸⁵

據此知《經籍纂詁》一書之編排體例，取韻為次，非單為檢索之便，更在於使讀者「通音韻學之指歸」。

以上所論諸書，或從聲母編次，或以韻母分卷，所顯示之編排方法雖異，然在不同書之間，異相固然顯而易見，而從不同學者、不同性質之訓詁書中，考察出諸書之間有一相同之共相，亦可見其書之撰作編輯者有一共同之思維理路。除上述之書外，今傳清人訓詁之專著，其編輯方式多有能突破舊有之格局，⁸⁶不再亦步亦趨，突破傳統注疏箋釋之體裁，從而開展出不同之學術風貌。其間更深入之問題與各書間之異同趨向，已非本文所能負擔，茲不贅述。

五、結語

⁸⁴ [清]王引之：〈經籍纂詁序〉，收入阮元主編：《經籍纂詁》，卷首。

⁸⁵ [清]王先謙：〈試韻舉隅序〉，《虛受堂文集》，（長沙：岳麓書社，2008），卷3，頁51。

⁸⁶ 例如王念孫之《雅詁表》，以韻收編義書《爾雅》一系之訓詁，王國維〈高郵王懷祖先生訓詁音韻書稿敘錄〉云：「取《爾雅》、《方言》、《廣雅》、《小爾雅》四書詁訓，以建首字為經，而以古韻二十一部分列所釋之字以緯之。其建首字亦各分為二十一部，故共為二十一表」，而與戴震之《轉語二十章》皆為「欲以通聲音詁訓之郵」。《王國維遺書》，（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1983），頁409-410。王國維〈敘錄〉中又言及《爾雅分韻》、《方言、廣雅、小爾雅分韻》乃「〈雅詁表〉之長編」、《雅詁雜纂》則「《雅詁雜纂》中同義同母之字而疏釋之，以字母分類」，凡此諸書，乃將原有《爾雅》一系義書之原有體例，重做編整，而以聲音為編輯所據。又如陳立《說文諧聲孳生述》參酌江永、戴震、孔廣森、段玉裁等人之古韻分部，歸為二十部，以此重編形書《說文》。上述諸書對原書體例重作編排、綜理之工作，清代以前未見，而自清代中葉之後，便有不少重要學者進行此類工作，實與清代訓詁學界盛行「訓詁之旨，本於聲音」之說有深刻之關係，張舜徽云：「乾嘉諸儒治學，極其刻苦。每欲專精一經或一藝，必先多為之方，從事綜合之研究。既得其綱要矣，然後散其例以理其繁穰，致收融會貫通之效。有此雄厚之功力，故其學四通六闢，無往而不精密。」此語頗能道出清代訓詁學家治學何以能有廣大精微之效。說參張舜徽：《愛晚廬隨筆》，（武昌：華中師範大學出版社，2005），頁311。

古代語言文字學家研究之內涵包含文字、聲韻與訓詁，分別主於形、音、義之探討。自許慎撰《說文解字》以來，立五百四十部首，用以歸納文字，據其〈說文解字序〉所言，「其建首也，立一為耑，方以類聚，物以群分。同條牽屬，共理相貫。」則其意乃在以部首之簡，馭漢字之繁。又以序中，反覆引及〈繫辭〉之思維，蓋以〈繫辭〉「易簡」之思考脈絡，足為其研治文字之思想指導。

隨著時代發展，自宋代吳棫開始古韻分部工作以來，中歷戴侗、顧炎武、方以智等人，漸能將古音學與訓詁學相結合，終而開啟中國訓詁學史上之高峰，而其成就尤在「訓詁之旨，本於聲音」之闡述與實踐。此一發展，自顧炎武以來，即導入〈繫辭〉之思維理路，其古音學研究，引〈繫辭〉之語強調「聲音文字相生相貫、自然之理」，乃將〈繫辭〉思維與古音學相結合。

清代訓詁學大興，具代表性之學者漸能將文字、音韻、訓詁三科合而為一，並以「聲音」為其最重要之關鍵。自戴震開始，其小學研究已融合三者；對小學之書，亦有統合之意，核心思想，即為「聲音」，亦寓因簡馭繁之思想。戴門子弟、後學與其他重要學者，在其代表作中，更屢屢引及〈繫辭〉關鍵文句，其用意有三：一、以「變動不居，唯變所適」寓語言文字之演變現象，而梳理之法，則「觀其會通」，以得「以簡馭繁」之法；二、諸訓詁學者闡述訓詁理論，皆以「訓詁之旨，本於聲音」為其最要之精神，「聲音」乃訓詁學之關鍵，此思維亦「易簡而天下之理得」；三、以「聲音」為研究語言文字學之樞紐，藉此可以「引申觸類，不限形體」，從而將記載人類思想文化之語言文字，尋繹出演變之通則，以不變應萬變，則〈繫辭〉「引而伸之，觸類而長之，天下之能事畢矣」轉而為清代訓詁學之「訓詁之能事畢矣」。

「訓詁之旨，本於聲音」之實踐，近現代研究者多以其表現於經典訓詁之中，然透過本文討論，清代許多極為重要之訓詁專著，其體例之編排與著作之動機，亦皆是此一思考之具體落實。戴震〈轉語二十章序〉唱於前，其子弟後學呼於後：王引之以喉、牙、舌、齒、唇之次為《經傳釋詞》分卷之序，以見「聲近義通」之要；王念孫以牙、喉、舌、齒、唇之次，為《釋大》之書，以寓「聲義相通之理」，「使學者推而用之」；段玉裁、朱駿聲皆治形書《說文》，而段玉裁以〈六書音均表〉為其聲音之據，「以聲相統，條貫而下如譜系」，朱駿聲則「舍形取聲」、「箸文字聲音之原」，俾能宣明「訓詁之旨，與聲音同條共貫」之意；阮元主持《經籍纂詁》，以韻為次，「取古人之傳注而得其聲音之理」，使後人「知其所以然」，則其著作之訓詁精神，正在「聲音訓詁，使人藉以會通韻學之指歸」。凡此，皆是極為重要之訓詁思想，唯論者罕有論及。

「訓詁之旨，本於聲音」為清代訓詁學最具成就之處，論者多能從學術史之敘述加以肯定，然於其背後所蘊含之〈繫辭〉思維，多未究明。透過本文之討論，可以概見清代

訓詁學者結合〈繫辭〉思維，突出「聲音」在訓詁學研究之重要特殊地位，以此作為學者研究書面語言、古書訓釋與專著纂輯之核心思想，實有賴於〈繫辭〉思維之指導，從而將訓詁學之研究，融貫文字、聲音、訓詁，發展出別開生面之境界。

引用書目

一、傳統文獻

- 〔漢〕許慎著、〔清〕段玉裁注：《說文解字注》，臺北：漢京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影印經韻樓藏版，1985年。
- 〔梁〕劉勰著、范文瀾注：《文心雕龍注》，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62年。
- 〔後魏〕李謐：〈明堂制度論〉，嚴可均主編：《全後魏文》，《全上古三代漢魏六朝文》，北京：中華書局，1958年。
- 〔宋〕戴侗：《六書故》，《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第226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6年。
- 〔明〕陳第：《毛詩古音考》，北京：中華書局，1988年。
- 〔清〕顧炎武：《音學五書》，《顧炎武全集》，第2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1年。
- 〔清〕錢大昕：《潛研堂文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年。
- 〔清〕戴震：《戴震全書》，合肥：黃山書社，2010年。
- 〔清〕王念孫：《廣雅疏證》，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0年，影印高郵王氏家刻本。
- 〔清〕程瑤田：《程瑤田全集》，合肥：黃山書社，2008年。
- 〔清〕段玉裁：《段玉裁遺書》，臺北：大化書局，1986年。
- 〔清〕阮元校刊：《周易注疏》，臺北：藝文印書館，1993年，影印清嘉慶二十年西南昌府學刊本。
- 〔清〕阮元：《擘經室集》，北京：中華書局，1992年。
- ：《經籍纂詁》，臺北：宏業書局，1993年。
- 〔清〕郝懿行：《曬書堂文集》，收入《郝懿行集》，濟南：齊魯書社，2010年。
- 〔清〕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北京：中華書局，1984，影印臨嘯閣刻本。
- 〔清〕王壽同：《觀其自養齋燼餘錄》，收入張玉範、陳秉才編：《稿本叢書》，第5冊，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96年。
- 〔清〕王先謙：《虛受堂文集》，長沙：岳麓書社，2008年。
- 〔清〕羅振玉輯：《高郵王氏遺書》，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0年。
- 〔清〕王國維：《王國維遺書》，上海：上海書店，1983年。

二、近人論著

- 丁邦新：《中國語言學論文集》，北京：中華書局，2008年。

- 于廣元：〈《經傳釋詞》的排序法及其價值〉，《揚州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第14卷，第3期，2010年5月。
- 王力：《中國語言學史》，《王力文集》第12冊，濟南：山東教育出版社，1990年。
- 王寧：《訓詁與訓詁學》，太原：江西教育出版社，1994年。
- 李建國：《漢語訓詁史》，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2002年。
- 李葆嘉：《清代古聲紐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年。
- 何大安：〈聲韻學中的傳統、當代與現代〉，收入《聲韻論叢》，第11輯，臺北：臺灣學生書局，2001年。
- 何九盈：《中國古代語言學史》，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6年。
- 胡奇光：《中國小學史》，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年。
- 徐通鏘：《歷史語言學》，北京：商務印書館，1991年。
- 郭晉稀：《聲類疏證》，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3年。
- 郭乃禎：《戴震《聲類表》研究》，臺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碩士論文，1997年。
- 章太炎：《國故論衡》，北京：商務印書館出版，2010年。
- 張舜徽：《愛晚廬隨筆》，武昌：華中師範大學出版社，2005年。
- 陳新雄：《古音學發微》，臺北：文史哲出版社，1972年。
- 陳鴻森：〈段玉裁《說文注》成書的另一側面—段氏學術的光與影〉，《中國文化》第41期，北京：中國文化雜誌社，2015年。
- 劉葉秋：《中國字典史略》，北京：中華書局，1983年。
- 廖海廷：《轉語一聲訓詞典》，南寧：廣西人民出版社，1991年。
- 龍宇純：《中國文字學（定本）》，臺北：五四書店，1996年。
- 齊佩瑢：《訓詁學概論》，臺北：華正書局，1999年。
- 廖名春：《《周易》經傳與易學史新論》，濟南：齊魯書社，2001年。
- 蔡錦芳：《戴震生平與作品考論》，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10年。
- 蔡郁焄：《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之古音研究》，臺中：國立中興大學中國文學系碩士論文，2007年。
- 龍宇純：《絲竹軒小學論集》，北京：中華書局，2009年。
- 濱口富士雄著，盧秀滿譯：〈王念孫訓詁之意義〉，《中國文哲通訊》第10卷第1期，2010年。

The Ideological Foundation of Historical Semantics in the Qing Dynasty and Its Influence on the Style of Related Monographs

Chen Chih-feng*

Abstract

The development of historical semantics throughout the Qing dynasty has presented a splendid sight. The scholarly achievements in this field during that period transcended those of previous dynasties in terms of theory, method, and practice. These achievements inspired younger generations, brought great prosperity to the field, encouraged a diversity of views on this subject, and were therefore known to the intelligentsia. There is a majority of literature on the achievements of historical semantics in the Qing dynasty. However, there is little specific guidance on whether there was a guiding philosophy serving as the discursive foundation, how the philosophy was formulated, and how it was applied to related monographs.

Reviewing the trajectory of historical semantics in the Qing dynasty, this article identifies a specific context, that is, “the *quinta essentia* of historical semantics lies in phonology.” The guiding philosophy behind the context was the idea of “coping with complex tasks in a simple and direct way” mentioned in *Xi Ci*. The studies conducted by the scholars of this field in the Qing dynasty have roughly outlined the theories, methods, and practices of historical semantics. Nevertheless, those studies shared a common deficiency in addressing the guiding philosophy behind this discipline.

This article attempts to remedy the deficiency by accomplishing the following research objectives: (1) to reveal the *quinta essentia* and ideological foundation of historical semantics in the Qing dynasty by reference to the way in which the then iconic scholars applied the context of *Xi Ci* to their studies; and (2) to investigate how the development of

* Assistant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Shih Hsin University, Taiwan.

the context influenced the formulation of related theories and the style of related monographs.

Keywords: historical semantics , theory of historical semantics, *Xi Ci*, monograph on historical semantics, philosophy of historical semantics

